

第5屆深水埗區議會地區設施委員會
第20次會議記錄

日期：2019年3月14日(星期四)

時間：上午9時30分

地點：深水埗區議會會議室

出席者

主席

林家輝議員，BBS，JP

委員

陳國偉議員 (上午9時40分出席)

陳偉明議員，MH，JP

陳穎欣議員 (上午10時15分出席)

鄭泳舜議員，MH

張永森議員，BBS，MH，JP (上午9時50分出席)

鄒穎恒議員 (上午11時15分出席)

覃德誠議員 (上午11時正出席)

何啟明議員 (上午11時正出席)

江貴生議員 (上午10時7分出席)

劉佩玉議員

李梓敬議員 (上午10時30分出席)

李詠民議員

梁文廣議員

吳美議員 (上午9時50分出席)

伍月蘭議員 (上午10時正出席)

譚國僑議員，MH，JP

衛煥南議員

黃達東議員，MH，JP (上午10時5分出席)

袁海文議員

增選委員

周晉輝先生 (上午9時40分出席)

陳麗紅女士 (上午10時39分離席)

王桂雲女士

列席者

雷曉蕙女士	深水埗民政事務助理專員(2)
蘇潔儀女士	深水埗民政事務處高級行政主任(地區管理)
舒逸雋先生	深水埗民政事務處一級行政主任(地區管理)
陳淑芬女士	深水埗民政事務處聯絡主任主管(地區設施及荔枝角)
陸智剛先生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總康樂事務經理(香港東)
李淑玲女士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深水埗區康樂事務經理
黃秀玲女士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深水埗區副康樂事務經理(分區支援)
楊志權先生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深水埗區助理康樂事務經理(分區支援)
林嘉怡女士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深水埗區二級助理康樂事務經理(分區支援)
嚴燦民先生	民政事務總署高級工程督察(九龍)
李維熙先生	民政事務總署工程督察(九龍)1
羅諾暉先生	民政事務總署建築師(工程)4
梁振聲先生	李景勳雷煥庭建築師有限公司高級主任建築師

秘書

謝嘉敏女士	深水埗民政事務處行政助理(區議會)1
-------	--------------------

因事未能出席者

增選委員

袁志平先生

缺席者

委員

梁有方議員

甄啟榮議員

楊 彧議員

增選委員

葉沛霖先生

開會詞

林家輝主席歡迎各委員及公職人員出席會議。

2. 委員會知悉袁志平先生的告假申請。

議程第1項：通過2019年1月24日第19次會議記錄

3. 委員會通過上述會議記錄，並無修訂。

議程第2項：討論事項

(a) 深水埗區地區設施美化工程(2019-20)(地區設施委員會文件14/19)

4. 舒逸雋先生以投影片輔助，介紹文件14/19。
5. 吳美議員表示，農曆新年已過，部分路邊欄杆花盆仍種植聖誕花，影響觀感，建議部門日後及時改種其他花卉。
6. 舒逸雋先生回應表示，深水埗民政事務處(民政處)備悉上述意見，由於路邊欄杆花盆的植物由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康文署)負責保養，處方會請康文署研究改善安排。
7. 李淑玲女士回應表示，為加強區內的節日氣氛，康文署早前於路邊欄杆花盆種植聖誕花，現已安排逐步更換，日後會多加留意。
8. 吳美議員表示，署方應於農曆新年前換走聖誕花或考慮改種其他花卉。
9. 林家輝主席請康文署日後選擇花卉品種時多作考慮。
10. 委員會備悉文件內容，並通過撥款港幣300,000元進行工程。

(b) 西邨路榮昌邨外避雨亭設置工程(地區設施委員會文件15/19)

11. 舒逸雋先生以投影片輔助，介紹文件15/19。
12. 林家輝主席表示，地區工務工作小組(工務小組)已詳細

討論是項工程，委員會亦曾進行實地視察，他認為工程造价合理。

13. 譚國僑議員認為「鷹鵬式」避雨亭美觀，加上附近的避雨亭也採用該設計，故查詢擬建避雨亭採用「問號式」設計的原因。

14. 梁文廣議員提出以下意見：(i)工務小組通過先興建避雨亭，再適時研究進一步加建座椅；(ii)西邨路即將進行交通改善工程，當中包括調整75號專線小巴總站位置，是項工程能配合小巴總站搬遷。

15. 舒逸雋先生回應表示：(i)民政處曾聯同提案委員實地視察，而工務小組亦曾討論避雨亭的設計；(ii)擬建避雨亭行人路中心位置設有數個井孔，民政事務總署工程組(工程組)估計該處設有地下設施。此外，運輸署不建議在行人路中心設置避雨亭支柱，一併考慮上述環境限制因素後，避雨亭的支柱需設於行人路外側位置。由於「鷹鵬式」避雨亭的支柱位於避雨亭中心，若選用這個款式，避雨亭上蓋或會伸展至馬路範圍，阻礙交通。綜合各種因素及經仔細磋商後，工務小組認為「問號式」設計較為合適，亦便利市民候車。

16. 委員會備悉文件內容，並通過撥款港幣400,000元進行避雨亭設置工程。

(c) 大坑東道東海樓外避雨亭加設座椅工程(地區設施委員會文件16/19)

17. 舒逸雋先生介紹文件16/19。

18. 委員會備悉文件內容，並通過撥款港幣80,000元在現有的避雨亭加設座椅。

(d) 2018-2019年度深水埗社區會堂／社區中心設施改善工程(第四期)(地區設施委員會文件17/19)

19. 陳淑芬女士介紹文件17/19。

20. 林家輝主席表示，美孚社區會堂的影音系統老化，需要更換。
21. 伍月蘭議員表示，更換整套系統費用昂貴，認為會堂的影音系統狀況尚可接受，故查詢處方更換整套系統的理據。
22. 陳淑芬女士回應表示：(i)會堂的影音系統近年不時出現故障，維修頻繁，考慮到已使用近10年，故建議整套更換；(ii)文件載列的更換費用為初步估價，最終費用將視乎招標結果而定。
23. 伍月蘭議員提出以下意見：(i)據她觀察，影音系統運作正常；(ii)影音系統並非設置在舞台上，其控制室與舞台相距甚遠，須由駐場人員協助操作，對使用者造成不便。
24. 陳淑芬女士回應表示：(i)處方曾向機電工程署(機電署)查詢能否將影音系統遷往舞台，機電署認為由於涉及更動現有影音系統的固定導線管位置，工程規模龐大，故不建議遷移；(ii)民政處已於影音系統控制室內音響櫃的玻璃窗貼上簡易使用指南，惟因部分使用者操作不善，使系統不時發生故障，需要維修。
25. 伍月蘭議員知悉該套系統需不時維修，費用頗貴。她認為故障頻繁是因控制室遠離舞台，更換系統未能解決問題。
26. 陳淑芬女士回應表示，處方計劃在更換影音系統後舉辦數場使用者工作坊，教導使用者正確使用方法，以減少因操作失當引致故障。
27. 張永森議員提出以下意見：(i)影音系統的人為損耗與管理有關，希望處方加強相關教育工作；(ii)使用近10年的影音系統已經老化，需要更換；(iii)大型影音系統一般不會設於舞台上。
28. 黃達東議員提出以下意見：(i)建議處方考慮提供操作指南，並加強宣傳；(ii)影音系統已使用近10年，更換合理，希望盡快成事。

29. 林家輝主席表示，地區設施管理工作小組曾討論並通過更換影音系統的建議。他續總結如下：(i)使用者未必熟悉影音系統的操作方法，請民政處在更換系統後舉辦數場使用者工作坊，講解操作方法；(ii)委員普遍認為使用近10年的影音系統或已過時，委員會備悉文件內容，並通過撥款港幣800,000元進行工程。

(e) 強烈要求深水埗主教山山腳增設公共照明系統(地區設施委員會文件18/19)

30. 劉佩玉議員介紹文件18/19。

31. 舒逸雋先生回應表示：(i)民政處對增設照明系統持開放態度；(ii)由於工程涉及機電等複雜元素，超出工程組的工作範疇，或需交由定期合約顧問跟進。

32. 劉佩玉議員提出以下意見：(i)到主教山運動的人士眾多；(ii)理解在山丘增設照明系統或涉及技術困難，建議部門分階段在山路安裝照明設備，以確保安全；(iii)希望康文署活化主教山。

33. 林家輝主席提出以下意見：(i)研究主教山的長遠發展需時，同意須即時為主教山增設照明設備，保障行人安全；(ii)接駁電源至山腳及山上位置相對複雜，或存在技術困難，建議民政處先研究在山腳設置照明設備，或可考慮研究設置具備獨立電源的照明裝置，例如太陽能照明設備。

34. 譚國僑議員提出以下意見：(i)同意主教山需要基礎設備和研究採用創新科技；(ii)建議康文署盡快維修主教山山腳棠蔭街山邊休憩處的電燈。

35. 林家輝主席總結如下：建議民政處與路政署、地政總署等相關部門就增設街燈進行磋商及研究，或可考慮研究設置具備獨立電源的照明裝置，例如太陽能照明設備。

(f) 活化美孚三號幹線橋底近荔枝角公園處 建議優化使用打造高水準健民動感社區(地區設施委員會文件19/19)

36. 張永森議員介紹文件19/19。

37. 李淑玲女士介紹回應文件26/19。

38. 張永森議員提出以下意見：(i)模型車活動宜在設有賽道的硬地進行，惟荔枝角公園內多為草地，並不適合。題述用地毗鄰荔枝角公園，不時有市民途經，適合進行美化，建議康文署參考佐敦谷公園和窩打老道／渡船街休憩處的經驗，在該處興建模型車場，並提供適當配套設施；(ii)政府正積極推廣電競產業，希望部門就相關建議回應。

39. 林家輝主席請委員參閱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的書面回應文件25/19。

40. 伍月蘭議員提出以下意見：(i)題述用地不時有垃圾堆積，希望部門清理；(ii)同意需美化上述用地，惟行車天橋離地不高，故噪音問題嚴重，同時該處的電話訊號亦受到干擾，不適宜長時間逗留，美化的可行性存疑；(iii)電競設備昂貴，她憂慮設備釋放的電磁波可能影響附近居民健康，故建議檢視美孚是否適合興建電競場館。

41. 黃達東議員提出以下意見及查詢：(i)支持善用美孚天橋底的空間和興建模型車場，期望地政總署撥地予康文署提供設施；(ii)希望盡快興建新體育館，在館內舉行電競活動是大勢所趨；(iii)質疑電競設備可能影響居民健康的說法，並查詢相關委員的立場。

42. 伍月蘭議員回應表示，美化天橋底空間能為社區帶來正面影響，惟署方不應「為做而做」，而是全面考慮興建電競場館的影響和選址。

43. 譚國僑議員表示，文件僅提出初步建議，部門可按既定程序跟進。

44. 李淑玲女士綜合回應如下：(i)署方會就建議作多方面研

究，包括用地的噪音問題和參考規模類似的設施；(ii)署方會向相關管理部門反映用地的垃圾問題；(iii)署方暫未為新興的電競運動定位；(iv)署方轄下體育館的主場館和活動室均屬多用途設施，有意舉辦電競活動的機構可申請租用。

45. 張永森議員提出以下意見：(i)美孚三號幹線橋底用地與窩打老道／渡船街休憩處的環境類似；(ii)根據實地視察，用地環境需要改善，故請康文署跟進並向相關部門反映；(iii)建議康文署考慮區內新體育館的設施時，以開放態度研究社區意見，考慮「一地多用」和撥出空間作社區或社福服務用途，並盡快落實發展；(iv)據悉發展局會為發展閒置用地提供資助。

46. 黃達東議員提出以下意見：(i)關注模型車場的噪音可能影響附近居民；(ii)建議署方制訂電競場館開放時間時，平衡家長和電競運動員的意見；(iii)區內居民希望增建體育館多年，希望署方盡快落實發展。

47. 林家輝主席總結如下：(i)建議探討發展閒置用地的可行性，並作多方面研究；(ii)文件的建議具前瞻性，請署方參考其他地區的經驗並進行可行性研究，適時報告進展。

(g)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在深水埗區內的設施管理匯報(地區設施委員會文件20/19)

48. 黃秀玲女士介紹文件20/19。

49. 楊志權先生以投影片輔助，介紹署方在深水埗區部份公園及遊樂場園藝美化工程(工程編號SSP-DMW541)和深水埗大型公園園藝美化工程(工程編號SSP-DMW546)下栽種的植物品種。

50. 衛煥南議員提出以下意見：(i)南昌街小園地近海壇街及醫局街位置不時有人非法棄置建築廢料及違法停放電單車，請康文署協調相關部門跟進；(ii)通州街公園有不少露宿者，建議署方增設閉路電視鏡頭。

51. 吳美議員提出以下意見及查詢：(i)署方如何處理馬路中

央分隔欄的舊花卉，建議署方考慮向學校或長者院舍送贈花卉；(ii)希望署方日後在農曆新年前更換區內的聖誕花。

52. 江貴生議員建議署方在東京街中央分隔欄種植更多花卉。

53. 陳穎欣議員查詢深水埗公園(一期)改建已停用的水池為綠化園境觀賞區工程(工程編號SSP-DMW498)能否如期完工。

54. 張永森議員提出以下意見：(i)居民歡迎署方在荔枝角公園一帶植種花卉和放置花車；(ii)建議署方申請撥款改善荔枝角公園體育館洗手間的狀況；(iii)美孚萬事達廣場附近有樹幹傾側，請署方盡快安排專家檢查。

55. 譚國僑議員提出以下意見：(i)馬路旁的綠化小園地因疏於修剪植物，容易出現鼠患，請署方跟進大坑東道大坑西邨對出和大坑東道東龍樓對出小園地的鼠患問題；(ii)大坑東邨二號遊樂場飲水機啟用無期，情況不能接受。他關注箇中原因，並請部門避免發生同類事件。

56. 王桂雲女士表示，大坑東邨二號遊樂場有鼠患問題，她憂慮老鼠會走入附近民居，希望署方盡快跟進。

57. 黃秀玲女士綜合回應表示：(i)就南昌街小園地的非法棄置建築廢料問題，署方會要求巡查人員主動聯絡食物環境衛生署(食環署)清理；(ii)通州街公園的閉路電視已更換為高清系統並增設攝錄鏡頭；(iii)深水埗公園(一期)改建已停用的水池為綠化園境觀賞區工程(工程編號SSP-DMW498)進度理想，相信能如期完成；(iv)康文署會修剪轄下場地的植物，並定期聯同食環署和服務承辦商巡視場地，加強滅鼠工作。如在場內發現老鼠，康文署便會安排放置老鼠藥；(v)感謝委員欣賞署方的種植工作，署方知悉部分花卉可能不合時節，日後會多加留意；(vi)就美孚萬事達廣場樹幹傾側事宜，據署方的初步檢查，樹木結構並無問題，但為安全起見，已安排樹木管理組人員於下週進行實地視察；(vii)署方會分階段為整個東京街中央分隔欄種植花卉；(viii)署方會檢視荔枝角公園體育館洗手間的狀況，如有需要便會向委員會申請撥款進行改善工

程；(ix)就大坑東邨二號遊樂場飲水機事宜，因應水務署的意見，承辦商需重鋪飲水機的喉管，導致工程延誤，水務署已在重鋪工程完成後抽取水質樣本化驗。康文署希望盡快啟用飲水機，稍後亦會聯同當區區議員作實地視察。為免同類情況再次發生，康文署已提醒建築署按照水務署的規定監察工程進行。

58. 林家輝主席表示，北河街體育館洗手間的狀況欠佳，請署方跟進。

59. 委員會知悉並通過上述匯報。

(h) 2019-2020年度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康樂體育設施改善工程(第一期)(地區設施委員會文件21/19)

60. 黃秀玲女士介紹文件21/19。

61. 楊志權先生以投影片輔助，介紹署方計劃在深水埗區大型公園園藝美化工程下栽種的植物品種。

62. 衛煥南議員表示，深水埗公園(二期)卵石徑連上蓋改善工程由2019-2020年度展開，至2021-2022年度完結，需時過長，請署方提供新上蓋的設計。

63. 陳穎欣議員支持署方全面翻新深水埗公園(二期)老化的卵石徑，她關注新上蓋的設計，並表示署方提供的新上蓋設計狀似棚架，通風透雨，沒有遮陽擋雨效果，居民不會接受。

64. 黃秀玲女士綜合回應表示：(i)是項工程並非2022年竣工，僅是工程費用需分3個財政年度支付；(ii)康文署會待工程撥款獲批後請建築署擬備新上蓋設計，暫未能提供有關資料。署方會留意上蓋的遮陽擋雨效果，不會採用狀似棚架的上蓋設計，並會適時提交設計予委員會或工務小組考慮。

65. 譚國僑議員查詢花墟公園社區圍圍設施的維修進度。

66. 黃秀玲女士回應表示，署方將在會後跟進。

67. 林家輝主席表示，上述卵石徑的使用率甚高，請署方適時提交新上蓋設計予委員會考慮。

68. 陳穎欣議員欣悉署方承諾留意新上蓋的遮陽擋雨效果，並查詢工程需時多久。

69. 林家輝主席相信署方須待設計有定案後，才能估算工程時間。

70. 委員會知悉文件內容和通過港幣5,941,100元的撥款申請，並同意分別於2019-20年度支付港幣4,841,100元、於2020-21年度支付港幣700,000元和於2021-22年度支付港幣400,000元。

議程第3項：委員會轄下工作小組報告

(a) 地區工務工作小組報告(地區設施委員會文件22/19)

71. 委員會知悉並通過上述工作小組報告。

(b) 地區設施管理工作小組報告(地區設施委員會文件23/19)

72. 委員會知悉並通過上述工作小組報告。

議程第4項：其他事項

73. 委員會並無提出其他事項。

議程第5項：下次會議日期

74. 下次會議訂於2019年5月16日(星期四)上午9時30分舉行。

75. 餘無別事，會議在上午11時32分結束。

深水埗民政事務處

區議會秘書處

2019年5月